证券代码: 832690

证券简称: 百固科技 主办券商: 上海证券

# 浙江百固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 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0 年发生金额	2019 年年初 至披露日与 关联方实际 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 际发生金额差异较 大的原因(如有)
购买原材料、燃料 和动力	-		-	_
销售产品、商品、 提供或者接受劳 务,委托或者受托 销售	-	_	-	_
投资(含共同投资、 委托理财、委托贷 款)	_	-	-	_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	-	-	_
公司章程中约定其他的日常关联交易	公司继续承租关联方温州 佳居电气有限公司厂房一、 二、四楼作为生产经营场 所, 平均每年租金为 392,000.00元。	392, 000	392, 000	
其他	关联方温州佳居电气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拟为公司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0.00元的银行贷款或授信提供无偿担保。	3, 000, 000	1, 800, 000	根据 2020 年业务 需要预估
合计	-	3, 392, 000	2, 192, 000	_

## (二) 基本情况

#### (一) 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浙江百固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根据公司的业务发展及经营情况,公司预计 2020 年度与关联方温州佳居电气有限公司发生以下日常性关联交易:

- (1)公司继续承租温州佳居电气有限公司坐落于浙江省乐清经济开发区纬 20 路 271 号厂房一、二、四楼空间作为生产经营场所,租赁面积 5600 平方米 ,租赁期限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平均每年租金为 392,000.00 元,叁年共计租金为 1,176,000.00 元,公司于每年 6 月 30 日前支付当年的租金。
- (2)公司关联方温州佳居电气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拟为公司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银行贷款或授信提供无偿担保。

#### (二) 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 温州佳居电气有限公司

住所: 浙江省乐清经济开发区纬 20 路 271 号

注册地址: 乐清经济开发区纬 20 路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黄颖博

实际控制人: 黄颖博

注册资本: 5000.00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电线电缆、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高低压电器、电子元器件、照明器具、仪器仪表(不含计量器具)、模具制造、加工、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 (三) 关联关系

温州佳居电气有限公司是由黄颖博、郑斌炎持股的公司,黄颖博出资比例为85%,郑斌炎出资比例为15%。黄颖博同时为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及实际控股股东,郑斌炎为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股东,因此温州佳居电气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关联方。

### 二、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9年12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0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数0票,根据《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黄颖博、郑斌炎为关联方,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为日常性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三、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 (1) 厂房租赁方面:本次交易定价遵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且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成果未产生重大影响。
- (2)银行贷款或授信担保方面:本次关联交易系关联方为公司银行贷款或授信提供 无偿担保,公司无需向其支付相关费用,属于关联方支持公司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 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 (1)公司 2019年1月1日起至 2021年12月31日继续承租温州佳居电气有限公司 坐落于浙江省乐清经济开发区纬20路271号厂房一、二、四楼空间作为生产经营场所,租赁面积5600平方米,平均每年租金为392,000.00元,叁年共计租金为1,176,000.00元,公司于每年6月30日前支付当年的租金。
- (2)公司关联方温州佳居电气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拟为公司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银行贷款或授信提供无偿担保。

####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的正常需求,是合理的,为公司的正常经营提供了支持。

- (1) 厂房租赁方面: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产生重大影响。
- (2)银行贷款或授信担保方面:关联方为公司银行贷款或授信无偿提供担保,有利

于公司取得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所需资金,不会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不利的影响。

## 六、 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百固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浙江百固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27日